**前沿与融通**

**——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第三届“哲理政论”学术活动月**

**系列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人才培育质量，营造浓厚的学习和研究氛围，学院决定11月中旬至12月中旬举办第三届“哲理政论”学术活动月系列活动，以此搭建高起点、多领域的学习、交流与分享平台，扩大师生学术视野，激发学术热情，活跃学术思维，提升学术境界。具体的实施方案如下：

一、活动月主题

 **前沿与融通**

二、组织实施

 主办单位：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

三、起止时间

2019年11月中旬-12月中旬

四、参加对象

学院全体师生

五、活动形式及时间安排

**1.“前沿与融通”系列学术讲座**

 学术活动月期间，将邀请哲学、政治学、管理学、法学、社会学等学科领域知名专家学者为学院师生做10-15场“前沿与融通”系列学术讲座，旨在关注学科前沿，拓展学院师生的学术视野，促进学科融通，不断提升学院的学科影响力。目前已邀请到包括国际哲学学院（IIP）主席、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大学校长Prof. Mircea Dumitru，国际哲学学院副主席、克罗地亚扎达尔大学Prof. Jure Zovko，国际哲学学院院士、北京大学哲学系陈波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山西大学江怡教授、国际知名期刊《综合》Synthese主编、美国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Prof. Gila Sher等海内外知名专家学者。

**2. “长安正午”哲政学术思享会**

为了更好地推进多学科的融合，为师生营造轻松开放的学术讨论环境，学院将着力于创立“长安正午”哲政学术思享会这一新的学术品牌。学术思享会充分借鉴国内外知名高校普遍采用的“brownbag”和“seminar”的学术交流形式，利用中午休息时间，请有研究成果、研究进程的学院老师和研究生分享解读自己的研究论文，让师生在享受正午长安的阳光和一份简餐的同时享受学术和知识的大餐。学术活动月期间，学院各学科都将举行1-2期学术思享会，时间由各学科自定，学院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3.崇真尚行——首届研究生学术论坛**

学术活动月期间，将举行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研首届究生学术论坛。论坛以以“基础性、前沿性、交叉性”为导向，鼓励学生不畏权威，积极展开思想碰撞，将优秀科研成果及科研经验与其他同学分享交流，以促进各学科的相互渗透和交互发展，为取得更好的科研成果打下坚实基础。参加论坛的同学必须提交学术论文或面向政府管理、社会治理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类调研实践活动成果，其中调研报告限定在管理、法律、经济和社会4个学科内。论坛根据学科或者论文选题进行分组，具体内容包括：学生报告，老师点评和自由讨论。学术论坛由学院研究生会组织，论文提交及论坛报告的具体要求见具体公告。

**4.校雠问对——古籍点校体验坊**

文献乃做学问之根柢。接触第一手的传统经典文献，以章句之学，以句读之法，开启进入古书之门。活动期间，将充分利用国学体验坊的先进设备，开展古籍点校比赛。参赛学生通过标点校勘传统古籍，体味古人“一人读书，校其上下，得谬误为校。一人持本，一人读书，若冤家相对”的读书方法，获得对文献的更深入的理解。 参赛时间为11月27日，地点为文澜楼C段一层国学体验坊

**5.慎思明辨——社会主题辩论赛**

学术活动月期间，将以当下所面临的社会问题为主要辩论主题组织学生展开辩论，鼓励学生通过思考复杂多样的社会现象，合理地运用理性，展开对什么是好的生活、什么是好的治理等问题的探讨，为培养面向政府管理、社会治理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哲学素养和哲学思维、符合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需要的优秀专业人才助力。辩论赛由学院学生会组织，要求每个系至少选派2个代表队，初赛时间自定，决赛时间为11月底。

**6.匠心独运——学术海报设计大赛**

海报是异样的思想表达，以前沿性的话题，运用独到的匠心，将心中所思勾勒出形象化的色彩。活动期间，将举办海报设计大赛，力图充分发挥学生的自主创新能力，为学生提供多样的展示平台。参赛选手围绕一定主题设计一幅海报，要求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具有一定的艺术性和思想性。

1.参赛对象：学院全体本科生、研究生

2.要求为原创海报，每副作者不超过两人。

3.投稿方式：请参赛作者将作品及作者的真实姓名、专业、年级及联系方式发送至学院邮箱，截止时间为12月10日。

4.学院评奖委员会将根据海报的思想性、创新性、艺术性，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对获奖者将颁发证书并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7.师说——研究生指导教师经验交流会**

活动月期间，将组织一次研究生指导教师经验交流座谈会，由不同研究方向的导师和研究生参加，导师座谈会围绕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导师的作用、研究生科研积极性调动和创新能力提高等方面进行广泛交流。

时间：12月4日

地点：文澜楼C段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二层报告厅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组织领导

学院各系、各年级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学院党委副书记和分管工作副院长具体负责统筹此项工作。

（二）经费支持

一流学科建设经费；研究生经费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并统一解释。